### 证券简称: 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 2025-082

#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月27日~2026年1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万元~50,000万元
回购用途	√減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6,474,88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6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63,348,666.7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93元/股~13.46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27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 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下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下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8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2025 年 2 月 13 日 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5-006)、《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5-011)。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1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178,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184,005,268股)的比例为0.05%,购买的最高价为13.40元/股、最低价为12.59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5,394,74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6,474,88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184,005,268股)的比例为1.67%,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3.46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1.9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63,348,666.7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 三、回购方案的变更或终止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的用途,对于公司2024年及2025年实施回购的其中1,500万股股份,用途由原回购方案"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于2025年7月1日注销该部分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及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1)、《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7)。

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披露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2),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自2025年6月4日起,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5.8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7017元/股。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

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

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